

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10月19日以电话、微信等方式送达公司各位董事，会议于2024年10月29日9:00在湘潭市岳塘经开区幸福五路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C305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其中董事长刘干江先生因公务出差，书面委托董事龙绍飞先生代为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董事彭勇先生、刘伟军先生、何琪女士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由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董事龙绍飞先生主持，部分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过审议并表决，通过如下决议：

一、通过《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10月30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48）。

二、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控股股东湘潭电化集团有限公司推荐，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同意提名刘干江先生、余磊先生、彭勇先生、丁建奇先生、龙绍飞先生、贺娟女士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候选人简历见附件。

1、选举刘干江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2、选举余磊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3、选举彭勇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4、选举丁建奇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5、选举龙绍飞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6、选举贺娟女士为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成员选举将采取累积投票制对每位董事候选人逐项表决。第九届董事会董事任期自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三、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推荐，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同意提名何琪女士、周波女士、舒洪波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候选人简历见附件，《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与承诺》《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与承诺》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1、选举何琪女士为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2、选举周波女士为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3、选举舒洪波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将和公司其他董事候选人一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成员选举将

采取累积投票制对每位董事候选人逐项表决。第九届董事会董事任期自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四、通过《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同意公司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申请综合授信人民币壹亿元，期限贰年。该授信由公司控股股东湘潭电化集团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五、通过《关于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2024年11月14日（星期四）采取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10月30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4-049）。

特此公告。

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十月二十九日

附件：董事候选人简历

1、刘干江先生简历

刘干江先生，1978年出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高级物流师，工程师。2000年进入公司工作，历任成品分厂副厂长、品管部部长、采购部部长、物资采购调度中心主任、营销总监、副总经理、总经理、副董事长，湘潭电化集团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兼总经理。现任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长、湘潭电化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湘潭产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湘潭电化产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湘潭振湘国有资产经营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湖南裕能新能源电池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上述任职单位中，湘潭电化集团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股东，湘潭振湘国有资产经营投资有限公司和湘潭产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均系公司间接控股股东，湖南裕能新能源电池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系公司与控股股东共同投资参股的公司。

刘干江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规定的情形之一；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未有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现象；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未受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2、余磊先生简历

余磊先生，1985 年出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2008 年参加工作，历任韶山市韶山乡人民政府科员，湘潭市政协办公室秘书科科员、副科长、科长，湘潭市政协办公室政工科科长，湘潭市政协研究室副主任兼办公室人事科科长，韶山市人民政府副市长。现任湘潭电化产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湘潭电化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湘潭产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湖南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董事长。

上述任职单位中，湘潭电化集团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股东，湘潭产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系公司间接控股股东，湖南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系湘潭电化集团有限公司下属控股公司。余磊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规定的情形之一；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未有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现象；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未受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3、彭勇先生简历

彭勇先生，1970 年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会计师，注册评估师。1991 年参加工作，历任湘潭市财政局国资局科员、国资局副局长科员、会计考试中心副主任、政府采购办副主任、企业科副科长、财政监督检查局副局长，湘潭城乡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湘潭电化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湘潭产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湖南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前海两型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湘潭两型社会产业投资基

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湘潭电化晨锋工业物流园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湘潭两型产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湘潭潭盛高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

上述任职单位中，湘潭电化集团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股东，湘潭产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系公司间接控股股东，湖南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深圳前海两型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湘潭两型社会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湘潭电化晨锋工业物流园有限公司和湘潭两型产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均系公司控股股东、间接控股股东下属公司。彭勇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规定的情形之一；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未有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现象；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未受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4、丁建奇先生简历

丁建奇先生，1974 年出生，中共党员，专科学历，工商管理中级职称。1991 年 8 月进入湘潭电化集团有限公司工作，历任公司管理部部长、综合部部长，靖西湘潭电化科技有限公司综合部部长兼办公室主任，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湘潭电化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现任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湘潭电化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湘潭产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湖南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董事、湖南潭州威顿新能源有限公司董事、湘乡市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董事、靖西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董事、长沙市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董事、湖南国碳新能源有限公司董事、湖南湘进电化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湘潭县云峰锰业有限公司监事。

上述任职单位中，湘潭电化集团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股东，湘潭产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系公司间接控股股东，湖南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湖南潭州威顿新能源有限公司、湘乡市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靖西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长沙市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湖南国碳新能源有限公司系湘潭电化集团有限公司下属控股公司，湘潭县云峰锰业有限公司系湘潭电化集团有限公司参股公司。丁建奇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七十

八条规定的情形之一；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未有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现象；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未受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5、龙绍飞先生简历

龙绍飞先生，1973年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电气工程师。1997年参加工作，历任公司成品分厂副厂长、厂长、生产部部长、副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靖西湘潭电化科技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总经理，现任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兼总经理、靖西湘潭电化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广西立劲新材料有限公司董事、湘潭立劲新材料有限公司董事、湖南裕能新能源电池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湘潭顺中贸易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

上述任职单位中，湖南裕能新能源电池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系公司与控股股东共同投资参股的公司。龙绍飞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规定的情形之一；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未有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现象；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未受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6、贺娟女士简历

贺娟女士，1977年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1996年9月入职湘潭电化集团有限公司，先后在湘潭电化集团有限公司硫酸锰分厂、品管部工作，历任湘潭电化集团有限公司投资发展部对外投资经理、部长以及管理部部长，公司品管部部长、贸易部部长、人力资源部部长、副总经理。现任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常务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靖西湘潭电化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广西立劲新材料有限公司董事，湘潭电化裕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董事。

上述任职单位中，湘潭电化裕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股东湘潭电化集团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贺娟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规定的情形之一；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未有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现象；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未受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7、何琪女士简历

何琪女士，1972年7月出生，民建会员，法学本科学历，1994年12月至2006年4月任职于湘潭市岳塘区法律服务所，历任法律工作者、主任；2006年4月起任职于湖南潭州律师事务所，2011年6月至今任湖南潭州律师事务所主任。现任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兼任湘潭市岳塘区妇联兼职副主席、湘潭市律师协会副会长、湘潭市新的社会阶层联谊会副主席、湘潭市破产管理人协会副会长。

何琪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规定的情形之一；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未有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现象；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未受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何琪女士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8、周波女士简历

周波女士，1962年12月出生，中共党员，大专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师。1982年7月至1989年4月在湘潭无线电有限公司任会计，1989年4月至1999年9月任湘潭市审计局审计事务所审计部经理，1999年9月至2005年1月任湘潭汇丰会计师事务所财务审计部经理，2005年1月至今任湖南精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副所长。现任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周波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规定的情形之一；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未有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现象；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未受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

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周波女士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9、舒洪波先生简历

舒洪波先生，1984年7月出生，中共党员，博士学历，教授。2013年7月起任职于湘潭大学化学学院，历任讲师、硕士生导师、博士后、副教授，现任湘潭大学化学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湘潭大学“绿色新能源关键材料研究生拔尖创新人才联合培养地”湖南省基地负责人，湘潭大学电化学能源储存与转换湖南省重点实验室主任。

舒洪波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规定的情形之一；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未有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现象；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未受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舒洪波先生暂未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其承诺将积极参加最近一期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